

证券代码：873331

证券简称：东海长城

主办券商：民族证券

浙江东海长城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8月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8月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高列挺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（如有）：全体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浙江东海长城石化股份有限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浙商银行宁波分行”）签署《最高额借款合同》，

根据合同约定，浙商银行宁波分行同意向公司提供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,000.00万元的授信额度，授信期间为自2019年8月7日至2024年8月7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东海长城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东海长城石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7日

